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央選舉委員會 函

地址：10055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0樓
承辦人：王麗君
電話：02-23976995
傳真：02-23976901
電子信箱：cecper@cec.gov.tw

受文者：人事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6年12月7日
發文字號：中選人字第09637003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97年1月12日（星期六）為第7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日，依規定是日非屬星期日或休息日者，為便利前往投票，選舉區內各機關、學校、團體、事業機構員工放假，請查照轉知。

說明：行政院規定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舉辦之各種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投票日，非屬星期日或休息日者，為便利前往投票，選舉區內各機關、學校、團體、事業機構員工，是日均以放假處理。．．．。上開規定中公民營事業機構員工之放假如何指定及其工資如何給付等事項，仍應依主管機關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之規定辦理。

正本：行政院秘書長等機關
副本：省(市)、縣(市)選舉委員會、本會各組室

主任委員 **張政雄**